

证券代码：300263

证券简称：隆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6

债券代码：123120

债券简称：隆华转债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上午 9:30 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占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5,394,105.35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396,175.84 元（不含税），共计 57,790,281.19 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包

括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商业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与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实施方式的议案》

为减少募集资金使用费用，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由根据项目实施周期和项目实施进度，通过委托贷款的形式将募集资金分批次投入科博思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变更为通过提供借款的形式将募集资金分批次投入科博思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为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56,236.88万元以提供借款的方式分批投入科博思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借款期限为实际划款之日起5年，借款利率按照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计算，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提前偿还或经审议另做其他安排。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借款事项后续具体工作。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人具体组织实施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